

证券代码：834416

证券简称：丰兆新材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深圳市丰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6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叶文学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2019年度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总经理职责履行情况和2020年度公司发展规划，编写了《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出具的【天健审（2020）3-37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制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40）和《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出具的【天健审（2020）3-37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制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0 年工作计划和目标，结合 2019 年完成的实绩及 2020 年的市场预测，并对各项指标进行了逐一分解、落实，确定 2020 年度的财务预算指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会计报表批准报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并出具了【天健审（2020）3-37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经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执行新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资金收益，在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同意批准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金额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专项报告>的

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的规定，公司每半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编制了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4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董事会的研究，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自查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常性资金占用情况及整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在编制 2019 年年报过程中，发现公司于 2019 年 7 月份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自查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常性资金占用情况及整改报告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向关联方提供借款暨资金占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 7 月 24 日，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益华多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向关联方提供借款 2,000 万元，该借款已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前归还。

上述对外提供借款事项发生时，深圳市益华多宝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上述向关联方提供借款事项构成资金占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向关联方提供借款暨资金占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丰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叶文学、叶智先生为关联方，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圳市丰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深审（2020）1010号】《深圳市丰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丰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公告编号：2020-04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丰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丰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4日